

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全部获得通过，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
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二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会议时间：

现场会议：2018年1月15日14:50；

网络投票：2018年1月14日 - 2018年1月15日

其中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年1月15日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从2018年1月14日下午15:00至2018年1月15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B栋18楼公司会议室

(3) 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(4) 股权登记日：2018年1月9日

(5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6) 主持人：董事长 蒋勤俭先生

(7)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1)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, 代表股份 271, 413, 154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3. 2879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, 代表股份 271, 349, 554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3. 277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, 代表股份 63, 60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 0101%。

2)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8 人, 代表股份 17, 477, 862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 2. 7876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, 代表股份 17, 414, 262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. 777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, 代表股份 63, 600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 0. 0101%。 公司董事长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。

公司聘请北京大成(深圳)律师事务所刘学钧律师、苏婵媛律师出席了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,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271, 349, 954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 99. 9767%; 反对 60,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 0. 0223%; 弃权 2, 800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 0. 0010%。

其中,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 下同) 对本议案表决情况: 同意 17, 414, 662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99. 6384%; 反对 60,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. 3456%; 弃权 2, 8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. 0160%。

议案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71,365,954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 99.9826%；反对 4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 0.0164%；弃权 2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 0.0010%。

其中，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，下同）对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30,66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99.7299%；反对 4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.2540%；弃权 2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.0160%。

议案通过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大会业经北京大成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刘学钧律师、苏婵媛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方式、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大成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五日